

股票质押多少合理...股票质押融资门槛是多少-股识吧

一、股权质押应符合哪些条件

(一)股权应当具有可转让性。

股权是股东因出资而取得的，依法定或公司章程规定的规则和程序参与公司事务并在公司中享有财产利益的，具有转让性的权利。

正是由于兼备财产性和可转让性，股权才可以作为一种适格的质押物。

因此，判断某公司的股权时候可以质押时，必须首先确定该股权是否可以依法转让

。

例如，如下情形中的股权因不具有可转让性因此不可作为质押的标的：《公司法》第142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 (二)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出质的，应当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股权转让的内部决策程序，如果公司章程没有特别约定，应当按照《公司法》第72条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即“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三)以股权出质，应当签订书面股权质押合同。

《担保法》第78条第1款规定，以依法可以转让的股票出质的，出质人与质权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书面股权质押合同的内容应当包括：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数额；

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质物的名称、数量、质量、状况；

质押担保的范围；

质物移交的时间；

当事人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四)以股权出质，还应当根据不同情况办理出质登记。

二、关于股权质押的问题

该问题虽一直存在着广泛的争议。

但是本律师认为，有限责任公司可以接受其本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权标的。

但是需满足一些条件：公司章程未禁止；

股东以本公司的股权作股权质押时需符合《公司法》第72条规定即经过其他股东的二分之一同意，与公司达成股权质押协议并办理质押登记等。

纵横法律网 韩进华律师

三、股票质押融资门槛是多少

股票质押也叫场内质押，一般起点较高，要1000.但现在中信证券推出为更好的服务中信证券中小投资者的融资需求，拟开展针对中小股权持有人的融资业务——“快易融”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业务主要特征如下：(一)融资金额：初期针对融资需求100万~1000万元的客户，后期上限拟提高至3000万元；

(二)融资期限：6个月、12个月；

(三)放款效率：T日提交需求，原则上T+5日内放款；

(四)融资方要求：融资方主体【个人或机构（非国有股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5%，以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来融资，可质押股票池由风控部提供（原则上不得为ST股、重组股、连续亏损股、立案调查股或停牌股）学习炒股知识，训练炒股技术，积累炒股经验，体验坐庄快感。

游侠股市，智慧与谋略的虚拟股市。

四、关于股票的质押问题？

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董事长甲因单位房改急需款项，遂将其个人所有的该股份公司股票质押给乙，借款10万元。

下列关于该质押合同效力的表述，哪项是正确的？ A．该质押合同自甲与乙签订之日起生效 B．该质押合同自甲与乙办理质押合同登记之日起生效 C．该质押合同自甲取得乙的借款之日起生效 D．该质押合同因甲的股票不能设定质押而无效
正确答案: AD 你的答案: 评析：见《担保法》第78条第1款。

该条规定：“以依法可以转让的股票出质的，出质人与质权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并向证券登记机构办理出质登记。

质押合同自登记之日起生效。

”担保法解释第一百零三条规定：“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出质的，适用《公司法》有关股份转让的规定。

以上市公司的股份出质的，质押合同自股份出质向证券登记机构办理出质登记之日起生效。

以非上市公司的股份出质的，质押合同自股份出质记载于股东名册之日起生效。

”第一百零四条规定：“以依法可以转让的股份、股票出质的，质权的效力及于股份、股票的法定孳息。

”

五、所有的银行都可以做股票质押嘛?大约融资成本多少

不一定。

现在银根比较紧张，好多银行业不乐意做这种业务。

一般来说融资成本是7-8%。

看个股和抵押的市值折扣。

现在做这类业务最多的是信托或证券公司。

参考文档

[下载：股票质押多少合理.pdf](#)

[《李宁公司有什么股票》](#)

[《林奇炒股水平怎么样》](#)

[《集合竞价挂跌停价买入什么价格成交》](#)

[《重仓军工航天股的基金有哪些》](#)

[《股票重整和重组的区别》](#)

[下载：股票质押多少合理.doc](#)

[更多关于《股票质押多少合理》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8397714.html>